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市濠江区石林湖城市公园绿美示范点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 101 号 联系人：刘嘉楠 联系电话：0754-86862630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头市濠江区石林湖城市公园绿美示范点项目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造林绿化监理丙级及以上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汕头市濠江区石林湖城市公园绿美示范点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打造景观节点 2 个，新建步道 1 公里，以及配套坐凳、标识牌等基础设施，项目地点位于汕头市濠江区石林湖城市公园内，项目投资金额 194 万元，现就该项目采购监理服务，对项目进行质量监理、施工

		<p>安全监理、进度监理、费用监理、合同其他事项和文件资料管理等。</p> <p>2.服务类型：监理服务。</p> <p>服务要求：根据工作内容，进行监理服务。</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年度，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p>2.提供服务的地点：汕头市。</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按总价（含税价），最高不超过37637.12元，最低不低于28227.84元。</p> <p>3.计价标准：按（发改价格〔2007〕670号）标准执行收费，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p>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p>

		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